

2008 金帆廣告大獎

參賽規則 (組別 H)

1. 所有以媒體應用達至廣告目的，如廣告公司、媒體公司、廣告客戶、媒體持有人等均可參與。
2. 宣傳活動必須於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9月14日期間，經由香港公司開始或出版於任何市場。符合參賽資格的參賽作品包括由2006年跨越至2007年的宣傳活動，必須填寫作品的由來，清楚說明宣傳活動當中的新元素及成果。
(曾參與2007媒體大獎的作品並不符合2008金帆廣告大獎的參賽資格)
3. 同一份參賽作品可參選不同組別。若參賽作品參選兩個或以上的組別，需提交額外的資料供評審，及確保每個組別有相關的資料供評審。
4. 每份參賽作品於提交前請先確保有關方面同意其中一方參與。若同一份參賽作品有多於一方遞交，只有第一份的作品獲得參賽資格。
5. 每份參賽作品均以公司名義遞交。若個別負責的職員已離職，在此情況下，得獎殊榮會自動歸予公司其他職員，更與已離職的個別職員無關。
6.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與一個廣告或宣傳系列有關。若參賽作品涉及多於一個的廣告或宣傳系列（即使宣傳同一產品），則必須分開參賽及支付個別的參賽費用。
7. 不符合參賽基本要求的作品將會被取消資格，而所有參賽費用將不獲退還。
8.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符合當地政府之廣告業務守則。如其廣告手法受有關守則所禁止刊登或播出，該作品將不符合參賽資格。
9. 除非牟利機構外，所有遞交的媒體方案都必須連同客戶付款的合約。所有媒體的主要成本必須由客戶支付。香港廣告商會有權保留向候選名單中的參賽者或優勝者要求，提交參賽公司整份媒體時間表的權利，以證明廣告真確性。
10. 如有需要，香港廣告商會會將參賽作品於評審前納入最適當的組別，但評判在評審期間將不能更改參賽作品的參賽組別。

11. 所有參賽表格必須於網上www.aaaa.com.hk完成。請注意，參賽作品必須將所有與其相關的資料上載（第一輪作品遞交）或提交印刷本（只適用於入選第二輪的作品）到香港廣告商會，否則作未完成論。遞交的資料將付印於入選決賽及獲獎人士頒發的證書之上，請確保參賽表格內提供的所有資料正確無誤，包括*名字*的拼寫。
12. 參賽者同意在任何情況下，包括頒獎典禮或附錄中的資料，如有任何錯失或損毀，一概與香港廣告商會無關。
13. 所有參賽作品不可附有參賽廣告公司之商標、標記或其他印記。
14. 於任何情況下，所有參賽作品及費用恕不退還，包括被取消資格的作品。
15. 香港廣告商會保留使用或轉載所有獲接納參賽作品的權利，以供出版大獎年刊、製作大獎錄影帶、VCD/DVD，以及業界相關任何其他教育活動之用。

如有疑問，請向香港廣告商會查詢：

電話：852 - 2882 8161

傳真：852 - 2890 5083

電郵：hk4as@aaaa.com.hk

地址：香港北角英皇道 338 號華懋交易廣場 2 期 1906 室

提交詳情及評審準則

網上將提供登記、提交作品、格式及包裝詳細指示，請以指定格式上載所有參賽作品資料。

步驟1：網上登記

1. 於提交任何參賽資料前，需要於**www.aaa.com.hk**網上設立參選單位戶口。一旦設立參選單位戶口，可於截止期限前隨時提交參賽資料、檢查參賽記錄及修改任何資料。每個參選單位（例如：廣告公司）只需要設立一個戶口。參選單位戶口必須以公司全名作登入名稱；如參選單位以個人名義參加，則須以個人全名為登入名稱。（中國及香港的廣告公司需分別設立參選單位戶口。）
2. 每項參賽作品或廣告系列必須個別填寫一份表格。所有的參賽項目可列印記錄，而列印功能將於登出時自動產生。

步驟 2：提交參賽作品資料

第 1 輪評審 – 網上遞交資料

1. 需要於網上提交本年度廣告/ 廣告系列的**數碼格式** (詳情請參閱附件1) 供**第1輪評審**，而第1輪評審將由海外評判負責。檔案將按照每項參賽作品的「**reference code (參考編號)**」編名。同一項參賽作品的第二個檔案應以「**reference code_2**」編名，而同一項參賽作品的第三個檔案應以「**reference code_3**」編名，如此類推。
2. **強制性資料:**
 - a) **演示板**

所有參賽作品，必須提交數碼格式的**演示板**。

 - JPEG @ 72 dpi，最高質素，RGB 色，2000 x 3400 像素
 - 演示板必須包括**總數不多於 100 字的一頁資料**以總結參賽作品。演示板必須以英文簡潔地總結作品的重點和扼要，及集中於參賽作品的關鍵畫面及解說重點。
 - 所有參賽作品不可附有參賽廣告公司之商標、標記或其他印記。

b) 文字:

必須回答以下問題：

1. **創新的媒體策略** (不可多於 150 字)
形容參賽作品傳播目標及如何透過創新的媒體策略，體現一種以消費者作主導的新穎方法。
2. **創作方案** (不可多於 150 字)
展示創作方案如何影響整個結果及進攻消費者市場。
3. **目標觀眾** (不可多於 150 字)
展示媒體意見如何跨越不同的接觸點及成功接觸目標觀眾。
4. **效用** (不可多於 50 字)
展示如何技巧地將投資價值及所造成的商業結果擴至最大。

請確保此項提交文件內沒有提及其公司名稱、任何有關的創作公司或人物。

c) 支援資料:

另外，可因應參賽作品的組別提交其他相關的資料。但必須就因應以下不同組別提交，詳情如下：

H 60 最佳平面媒體應用

Jpeg@72 dpi，最高質素，RGB 色，2000 x 3400 像素。

H 61 最佳廣播媒體應用 (包括電視、電台、電影院、戶外電視)

1. 上載英文版本的 MPEG-4 檔案或 mp3 檔案或附上英語對白。(不可提交解說的剪輯檔)
2. 參賽作品片長不可超過 3 分鐘。
3. 所有作品必須於網上提供原文之對白，同時，非英語作品必須於網上附上一份完整之英文翻譯。

H 62 最佳戶外媒體應用 (只包括標準廣告位)

Jpeg@72 dpi，最高質素，RGB 色，2000 x 3400 像素。

H64 最佳網絡／新媒體應用 (包括手機、掌上電子設備、橫額、社群媒體等)

1. 作品必須伺服於參選單位本身的網站(並非客戶運作中的網站)，同時需提供所需用戶名稱/ 密碼。用戶名稱、密碼不正確或超連結錯誤而不可登入的網站將不予評審。
2. 閣下可設立一個參賽作品的網頁，連接閣下欲接受評審的作品。
3. **重要提示：**所有已提交的網頁，必須於提交參賽作品之起時，直至 2008 年 12 月為啓用，以供網上評審。
4. 非英語作品必須於網上附上一份完整之英文翻譯。

H 66 最佳品牌內容、品牌體驗及贊助活動應用

Jpeg@72 dpi，最高質素，RGB 色，2000 x 3400 像素。
(可提交音像或短片的剪輯片段作支援資料)

最佳綜合媒體廣告推廣系列 (詳情請參閱 I 69)

3. 參賽作品的視聽表達：

我們強烈建議賽者提交視像簡報或剪輯影像以支援其參賽作品。視像簡報將會於評審期間播放，以供評判投票和商討之用。若參賽作品因為某些原因不可在頒獎禮中播放，如音樂版權等問題，請在提交前指出。

參賽作品的解說剪輯檔將於評審期間播放，以供評判投票和商討之用。簡報中應包括一份簡潔的英文扼要，主要以視像—短片、任何影像或適當的連續鏡頭，以總結參賽作品。

MPEG-4 檔案轉換規格

2008 金帆廣告大獎的參賽作品，應把相關的視像及影像轉換成 **MPEG-4** 檔及放在同一檔案內。

視像作品

1. 所有視像作品必須以 QuickTime.mov 格式指定為 NTSC 或 PAL 制式。通常一個 30 秒廣告的大小為 3MB。
2. NTSC 制式視像：MPEG-4 壓縮：29.97 fps，每 24 格一關鍵格間隔，百萬色，360 x 240 像素，單聲道，44.1 kHz，16 bits，MPEG-4 聲道動態比特率。
3. PAL 制式視像：MPEG-4 壓縮：25 fps，每 24 格一關鍵格間隔，百萬色，360 x 288 像素，單聲道 44.1 kHz，16 bits，MPEG-4 聲道動態比特率。
4. 只可上載 **1 個**視聽版本。
5. 所有作品必須上載附有字幕/ 英文版本的作品。
6. 所有參賽作品不可附有參賽廣告公司之商標、標記或其他印記。
7. 參賽作品片長不可超過 **3 分鐘**。

步驟 3：參賽費用

參選單位必須於截止日期前，以支票提交所有參選費用予香港廣告商會秘書處，支票收款人為「The Association of Accredited Advertising Agencies of Hong Kong」，並於信封面註明「2008 金帆廣告大獎」。

參選費用

會員

所有個別參賽作品	港幣 1,000 元
創意工藝參賽作品	港幣 1,000 元
廣告系列參賽作品	港幣 3,000 元

非會員

所有個別參賽項目	港幣 1,500 元
創意工藝參賽作品	港幣 2,000 元
廣告系列參賽作品	港幣 5,000 元

非香港的參選單位可透過銀行匯款繳交費用，詳情如下：

銀行資料：	HSBC (The Hong Kong &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)
戶口名稱：	The Association of Accredited Advertising Agencies of Hong Kong
戶口號碼：	025-2-059464
銀行地址：	1/F Causeway Bay Plaza II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
銀行代碼：	HSBCHKHHHKH

每次的銀行匯款，將會收取港幣 250 元銀行手續費。

輯錄費用

*入圍之參賽作品須分別繳交港幣 500 元(個別作品)及港幣 1,000 元(系列作品)的輯錄費用，發票將於稍後時間發給有關參賽單位。

更改資料

遞交的資料將付印於入選決賽及獲獎人士頒發的證書之上，請確保參賽表格內提供的所有資料正確無誤。如在第 1 輪評審截止日期後更改有關資料，將收取港幣 500 元之行政費用。

逾期費用

逾期遞交的參賽作品，將須額外繳付每份 25% 的行政費用。

**第 1 輪網上申請及遞交參賽資料的截止日期：
2008 年 9 月 14 日 (星期日) 5 時正**

第 2 輪評審的資料

1. 於第 1 輪篩選後，合資格進入第 2 輪評審的參賽作品將於 **10 月 10 日(星期五)**後以電郵通知。所有入選第 2 輪的包含影像和短片的參賽作品 (強制性資料) 必須遞交印刷本。 . 演示板為 **A2 尺寸 (約 40 X 60 厘米)**。 其他支援資料，需提交電腦兼容的 CD 或 DVD，當中應包括英文版本的 MPEG-2 檔或 mp3 檔及附上英語對白。視聽作品片長不可超過 **3 分鐘**。
2. 所有作品必須提交附有英文字幕/ 英文版本的作品，同時，非英語作品必須附上一份完整之英文翻譯。
3. 所有參賽作品不可附有參賽廣告公司之商標、標記或其他印記。
4. 所有印刷本(只限於入選第 2 輪決賽的作品)必須於限期前提交予香港廣告商會秘書處，逾期遞交將不獲受理。

逾期費用

逾期遞交的參賽作品，將須額外繳付每份 25% 的行政費用。

提交印刷本(只限入選第 2 輪之作品)截止日期：
2008 年 10 月 17 日(星期五)5 時正

評審

1. 評判會根據廣告宣傳活動中，媒體的參與度對其貢獻及成功之處。
2. 評審準則：
 - a) 創新的媒體策略 (40%)
 - b) 創作技巧 (20%)
 - c) 目標觀眾 (20%)
 - d) 效用 (20%)
3. 評判會於網上作第1輪評審及選出進入第2輪的參賽者。
4. 第2輪評審會於10月22日以商議及投票的方式選出優勝者。
5. 組別中最好的作品如未符合足夠的水平，則該組別不會設有優勝者。
6. 評判團會在每個組別的冠軍中選出媒體金帆，媒體金帆得獎作品將自動晉級角逐金帆全場大獎。
7. 符合最佳綜合媒體廣告推廣參賽資格的媒體參賽作品，將於11月與創作組及互動組的參賽作品一同角逐此獎項。
8. 香港廣告商會媒體大獎籌組委員會，若發現參賽作品不符合本文列明之參賽規則，或評判團認為未符合參賽要求，將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9. 評審團之判決將被視為最後判決。

參賽表格

組別

活動標題

參加者聯絡資料

參賽公司

地址

電話

傳真

電郵

媒體首播日期

廣告客戶

聯絡資料

創意代理

媒體團體

名稱及職銜

名稱及職銜

名稱及職銜

名稱及職銜

名稱及職銜

活動帶領人

公司名稱

公司聯絡

請於格上加上剔號以確定參賽作品擁有相關廣告代號

是

參賽者簽署及公司蓋章

*參賽作品必須經客戶同意。
